

销售合同

合同编号

甲方（买方）：锡林郭勒盟农村牧区社会事业发展中心

乙方（卖方）：锡林郭勒盟联达电脑有限责任公司

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以及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甲、乙双方本着平等、自愿、诚实信用的原则,通过友好协商,就购买商品及相关服务事宜达成一致意见,为保障双方利益,签订本合同,以资共同遵守。

第一条 采购产品基本信息

产品名称	主要技术参数	单位	数量	单价（元）	金额（元）
麒麟操作系统	银河麒麟桌面操作系统 V10（三年）	套	3	888	2664
金山 WPS(通用)	金山 WPS Office2019 for linux 专业版办公软件 V11（三年）	套	3	876	2628
360 杀毒	360 终端安全防护系统 V10.0 杀毒软件（三年）	套	3	160	480
大写	伍仟柒佰柒拾贰元整			合计	5772.00



本合同总金额大写：伍仟柒佰柒拾贰元整。

第二条 商品的质量标准、质保期、技术要求和包装

- 1.商品的质量严格按照生产厂家标准执行。
- 2.乙方对产品质量负责，质保期为一年。
- 3.乙方按照质量标准负责包装，包装费用由乙方承担，因包装原因造成商品损坏或零配件丢失等，由乙方承担责任。

第三条 交货方法、到货地点、运输方式、运费承担

- 1.交货方法：由乙方送货至甲方指定地点。
- 2.运输方式：由乙方负责采取汽运方式运输。
- 3.运费由乙方承担。
- 4.商品运至到货地点，由甲方接收后视为乙方交付并转移标的物所有权，此前发生的商品毁损、灭失等风险由乙方承担。如果乙方负责安装调试，乙方安装调试完毕移交甲方接收后视为乙方交付并转移标的物所有权，乙方安装调试过程中发生的商品毁损、灭失等风险由乙方承担。

第四条 交付期限及验收方法

- 1.乙方应当于甲方规定日前按照本合同约定方式将商品交付甲方。
- 2.乙方应随同交付商品及相应配件。

第五条 质量异议

甲方发现买卖商品的数量、品种、型号、规格、商标、生产厂家、质量、包装等不符合本合同约定，有权向乙方提出异议，乙方应当在接到甲方异议后15日内进行处理并达到合同约定标准，否则甲方有权拒付货款，该拒付货款的行为不构成甲方违约。

第六条 付款方式

商品验收合格后，甲方一个月内支付本合同全部货款。

第七条 违约责任

- 1.任何一方违反合同约定，依法承担违约责任。

2.乙方所交产品不符合本合同约定的要求,由乙方在 15 日内负责更换,并承担调换和退货而发生的实际费用,超过 15 天仍未响应的,甲方有权单方解除本合同,自解除合同的书面通知到达乙方时,本合同自行终止,乙方应赔偿因此给甲方造成的一切损失,同时,乙方应向甲方承担本合同总金额 3% 的违约金。

3.由于不可抗力原因致使甲方或乙方不能全部或部分履行合同义务时,可以依法减免责任。

第八条 争议解决方式

甲、乙双方发生纠纷,应协商解决,如若协商不成,移交锡林浩特市人民法院解决。

第九条 合同文本数量及生效条件

1.本合同一式 贰 份,甲乙双方各执 壹 份,自双方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并盖章之日起生效。

2.本合同的修改和补充应当采用书面形式,需经双方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并盖章确认,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3.本合同列明住所等联系方式为有效通知方式,任何一方上述事项发生变化,均应书面通知对方,否则对方按本合同列明的联系方式履行通知义务的,视为收到。

甲方:锡林郭勒盟农村牧区社会事业发展中心 (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 邓世卫

经办人: 王亚东

电话: 0479-8106190

乙方:锡林郭勒盟联达电脑有限责任公司 (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 张易和

经办人:

电话:

合同签订日期: 2024 年 月 日